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发改投审〔2025〕53号

关于云浮循环经济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 配套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 调整变更的复函

云浮市云安区循环经济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报来《关于调整<云浮循环经济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云安园区管委会函〔2025〕13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区循环经济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云浮循环经济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二期）项目实施顺序的会议纪要》（2025年7月24日），原则同意你单位云浮循环经济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二期）（项目代码：2501-445303-04-01-412371）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内容及规模等调整变更。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调整为：项目计划新开发片区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360675 平方米（约 541.01 亩）。拟新建园区配套公共事故应急水池，总占地面积约为 3500 平方米（约 5.25 亩），容积约为 10000 立方米；新建园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长度约为 18000 米；新建园区配套中水回用输水管网长度约为 18000 米；新建园区配套道路 4 条，道路总长度合计约为 3542 米，道路占地面积约为 80508 平方米（约 120.76 亩）；新建园区配套停车场占地面积约为 10000 平方米（约 15 亩）；新建园区配套汽车充电设施约为 600 套；升级园区配套化工专区信息化智慧平台 1 套；购置园区配套应急救援装备物资 1 批；完善园区约 400 亩土地的场地平整及挡土护坡，配套道路、供电、给排水和水土保持设施等建设。项目分五个阶段实施建设，其中：

（1）第一阶段

①新建园区配套中水回用输水管网长度合计约为 18000 米，包括新建输水管网 DN300 长度约为 4080 米，新建输水管网 DN400 长度约为 7130 米，新建输水管网 DN500 长度约为 2610 米，新建输水管网 DN600 长度约为 4180 米。

②完善园区尾矿库约 300 亩土地的场地平整及挡土护坡，配套道路、供电、给排水和水土保持设施等建设。

（2）第二阶段

①新建园区配套公共事故应急水池，总占地面积约为 3500 平方米（约 5.25 亩），水池容积约为 10000 立方米。

②升级园区配套化工专区信息化智慧平台 1 套。

③购置园区配套应急救援装备物资 1 批。

（3）第三阶段

①新建园区配套规划道路1号路，道路长度约为1000米，道路宽度约为24米，道路占地面积约为24000平方米（约36亩）。

②新建园区配套规划道路2号路，道路长度约为500米，道路宽度约为15米，道路占地面积约为7500平方米（约11.25亩）。

（4）第四阶段

①新建园区配套道路富南大道，道路长度约为1900米，道路宽度约为24米，道路占地面积约为45600平方米（约68.4亩）。

②新建园区配套道路工业城三路（二期），道路长度约为142米，道路宽度约为24米，道路占地面积约为3408平方米（约5.11亩）。

（5）第五阶段

①新建园区配套停车场占地面积约为10000平方米（约15亩）。

②新建园区配套汽车充电设施约为600套；

③新建园区配套污水收集管网长度合计约为18000米，包括新建污水管网DN400长度约为7110米，新建污水管网DN500长度约为3020米，新建污水管网DN600长度约为5750米，新建污水管网DN800长度约为2120米。

④完善园区大塘尾约100亩土地的场地平整及挡土护坡，配套道路、供电、给排水和水土保持设施等建设。

二、项目投资规模调整为：总投资66100.5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4377.1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3618.00万元，建设期利息3465.8万元，预备费4639.6万元。其中：第一阶段总投资20028.1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0144.5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666.74万元，建设期利息1872.00万元，预备费1344.90万元。

第二阶段总投资 7143.6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0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134.17 万元,建设期利息 518.70 万元,预备费 490.73 万元。

第三阶段总投资 8385.0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536.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24.73 万元,建设期利息 435.50 万元,预备费 588.86 万元。

第四阶段总投资 15536.1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9279.9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657.63 万元,建设期利息 483.60 万元,预备费 1115.00 万元。

第五阶段总投资 15007.5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9416.6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34.73 万元,建设期利息 156.00 万元,预备费 1100.11 万元

三、其他仍按（云安发改投审〔2025〕27号）和（云安发改投审〔2025〕48号）批复文件执行。

此复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7月29日



抄送：区纪委监委、区财政局、区统计局。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7月29日印发
